

关于举办 2021 年第三届北京市大学生 文创设计大赛的通知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了新时代文化建设的目标，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等新型、高端服务业发展，是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和产业竞争力的重大举措，也是助力实现北京市文化中心功能的重要部分。为此，决定举办 2021 年第三届北京市大学生文创设计大赛。本竞赛由北京市教育委员会主办，由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承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目的

依托北京丰富的历史文化资源，通过整合创新创意要素，激发北京地区高校在校大学生（含学历继续教育大学生）设计创意潜能和创新创业热情，促进学生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的培养，搭建高校交流协作平台，并在实践的过程中促进高校创意成果转化，服务首都“四个中心建设”。

二、大赛主题与内容

本次大赛设置两个主题：

大赛主题 1：“红色百年，青春筑梦”

大赛内容：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中国共产党的 100 年，是为中华民族的独立、解放、繁荣，为中国

人民的自由、民主、幸福而不懈奋斗的历史，100年来中国共产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带领我们从积贫积弱走到富强繁荣。习总书记在考察清华大学时指出，美术、艺术、科学、技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相得益彰。要发挥美术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通过党建主题的文创作品的创作，能够充分表达大学生们对党的感激与热爱之情，用青春视角展现百年历程，用艺术语言描绘光辉成就，进一步激发大学生历史责任感和奋斗精神。

大赛主题 2：“青春文创，添彩冬奥”

大赛内容：2022年，北京-张家口即将举办第24届冬季奥林匹克运动会，这是中国历史上首次举办冬季奥运会，北京也因此成为奥运史上第一个既举办过夏季奥运会，又举办过冬季奥运会的城市。办好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是展现国家形象、促进国家发展、振奋民族精神的重要契机。通过冬奥主题的文创设计作品的征集，激发学生爱国热情，领悟冬奥精神，让作为文化载体的文创产品成为我国冬奥会最好的名片。

三、大赛分组

本次大赛分为专业组、非专业组和继续教育组：在校全日制本科艺术类专业学生的作品归为专业组，非艺术类专业学生的作品归为非专业组；学历继续教育学生的作品归为继续教育组（不再区分专业组和非专业组）。

四、大赛规则

1. 参赛对象：北京地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全日制本科学生和学历继续教育学生。

2. 大赛赛制：

大赛采取三级赛制：校级初赛、市级初赛和市级决赛。

(1) 校级初赛：各参赛单位组织初赛，选拔出的作品统一报送大赛组委会，入围市级初赛。全日制本科生参赛单位开设有设计专业的院校推荐的参赛作品原则上不超过 40 件（套），未开设设计专业的院校推荐的参赛作品原则上不超过 20 件（套）；继续教育参赛单位推荐的参赛作品原则上不超过 20 件（套）。

(2) 市级初赛：大赛评审委员会从入围市级初赛的作品中评选出入围市级决赛作品；

(3) 市级决赛：大赛评审委员会从入围市级决赛的作品中评定出各类奖项，并由北京市教育委员会颁发获奖证书。

3. 参赛方式：

大赛启用网上报名系统进行报名参赛（网址为 www.bjwenc.cugb.edu.cn，开放时间为 6 月 1 日）。个人在确认所在高校组织参赛的前提下，需登录大赛网站，在报名系统中注册、选择组别，并按照规定提交作品进行报名。

各参赛单位负责组织校赛，审核本单位参赛者的参赛资格、审定专业组别，并在规定时间内推荐参加市级比赛的作品（由参赛单位管理员登录系统审核提交，管理员登录账号

与密码请致电大赛联系人索取)。

4. 参赛作品内容要求:

(1) 作品要具有创新性, 要体现知识、艺术、技术等方面的融合, 创意要符合大赛主题;

(2) 不得抄袭、剽窃他人成果, 保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 对所提交的作品负全部责任。参赛作品不得一稿多投。如有侵犯他人版权、一稿多投等行为发生, 一律取消参赛资格和所获奖项, 并向参赛者所在学校通报。

5. 参赛作品的形式要求:

(1) 作品的形式可为手绘图(扫描后提交)、电脑设计效果图或实物照片。设计图尺寸为 A4(210mm×297mm); 图片/照片分辨率为 300dpi, 单张图片/照片不超过 3M; 格式为 JPEG。提交的图片/照片要能体现作品的整体、局部、不同视角、尺寸等效果, 每件/套作品提交的图片/照片数量不超过 5 张。除设计图外, 每件作品提交一张缩略图用于网站展示, 200*200 像素, 不超过 2M。

(2) 图纸或照片背景不得添加任何装饰图案、参赛者模特照等元素标记, 不得标注院校、专业、姓名等信息。

(3) 作品应附设计说明, 设计说明要求在 200-300 字之间, 要包含设计构思、作品寓意及材料工艺介绍, 设计说明不得出现在设计图片/照片中。

6. 参赛人员、作品数量限制条件:

(1) 同一参赛者参与的参赛作品不得超过 2 件（套）。团队参赛的，同一件（套）作品只填报一次，须在报名系统中列出所有作者的名字并按贡献排序，每件（套）作品的作者不得超过 5 名，指导教师不得超过 2 名。（注意：获奖证书上的作者、指导教师的姓名和顺序将按照报名系统中的填报信息确定）。

五、大赛日程安排

1. 参赛报名及校级初赛：

时间：2021年6-9月

各参赛单位组织本单位学生参赛报名，可自行规定报名截止日期，开展校级初赛，于**9月30日**前评选出入围市级初赛的作品，并在报名系统中提交大赛组委会。

2. 市级比赛评审

市级初赛阶段评审：2021年10月，大赛评审委员会从入围市级初赛的作品中评选出入围市级决赛的作品。

市级决赛阶段评审：2021年11月，大赛评审委员会从入围市级决赛的作品中评定出各类奖项，获奖名单将在市教委网站上公示。

六、奖项设置

大赛分组别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若干，另设优秀指导教师奖和优秀组织奖。一等奖作品的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优秀组织奖由大赛评审委员会综合参赛单位的参赛作品数量、作品质量及提交作品规范性确定。所有奖项颁

发获奖证书或奖牌，不设奖金。

一等奖获奖作品经参赛者同意后，由大赛资助申请国家外观专利。

七、大赛联系人联系方式

大赛联系人：王佳昕、赵欣

大赛联系电话：010-82322227；18810929192；

18601034036；

报名系统技术咨询电话：代工程师 18210370350